

庙沟门镇念沟则自然村停车场房屋及附属工程合同

甲方：府谷县庙沟门镇人民政府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

乙方：陕西顺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

为了确保庙沟门镇念沟则自然村停车场房屋及附属工程项目规范、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的原则以及相关规程，甲乙双方就工程建设中的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，特签订如下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1、工程项目名称：庙沟门镇念沟则自然村停车场房屋及附属工程

2、工程地点：庙沟门镇念沟村

3、工程内容：新建水泥房 30 间，每间长 7.0 米、宽 3.6 米。包括房基础处理、基础开挖、回填、水泥房安装，室内刮白，门窗安装，水暖电安装外墙保温，墙面抹灰涂料等工程，配套 100m³化粪池一座等项目，内容以施工设计方案、预算及甲方要求为准。

二、合同价款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（大写）：壹佰贰拾捌万伍仟叁佰柒拾元整，（小写¥：1285370.00 元）。

三、付款方式：甲方按照乙方完成的实际工程量比例进行付款，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，按照工程决算价和审计价付清剩余工程款。

四、工程期限：

该工程工期为60天，2025年11月20日开工至2026年1月19日竣工（如遇天气因素及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的延误工期或停工期，工期可顺延）。非不可抗拒因素拖延工期，不能按时完工，每延期一天，乙方须向甲方交纳合同价款的 3%的延期违约金。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甲方有权在质保金中扣除，若损失超过质保金数额，乙方应按照损失实际发生

金额予以赔偿。

五、双方责任

1、甲方负责监督乙方的工程进度、质量，协调该工程相关事宜，若甲方发现乙方不按作业设计施工，管理粗放，不听从甲方项目监管人员安排，一次性罚款 1000—3000 元。

2、乙方必须按照工程的设计图纸及相关要求及施工标准执行，因施工不当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，甲方有权对乙方提出整改，处罚直至解除合同。

3、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指挥、调配、指导及管理，遵守甲方现场各项目管理及规章制度，做到文明施工、安全施工。

4、安全责任要求。①施工期间乙方必须设置安全警示牌、现场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。②乙方开工前，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相应施工方案，③施工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、经济损失、人身安全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，甲方概不负责。

六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协商解决。

七、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财务报账一份，该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(盖章) 府谷县庙沟门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(盖章) 陕西顺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负责人：(签字)

法人代表：(签字)

授权代理人：(签字)

授权代理人：(签字)

日期：2015 年 11 月 20 日

日期：2015 年 11 月 20 日